

世界名人故事丛书

SHI JIE MING REN GU SHI CONG SHU

# 白居易

主编：许庆龙 劳 斌



团结出版社

26.10  
BJ  
C-

# 世界名人故事丛书

主编：许庆龙 劳 斌

## 白居易

团结出版社

**(京)新登字 174 号**

**责任编辑:吴章胜**

**封面设计:李 泽**

**插 图:许 艳**

**世界名人故事丛书**

**许庆龙 劳 斌 主编**

---

**团结出版社出版**

**(北京书店东皇城根南街 84 号)**

**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信宜市人民印刷厂印刷**

**787×1092毫米1/32 450印张 9000千字**

**1996年9月第1版 1996年9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1—8000**

**ISBN7—80130—077—7/K·42**

---

**全套(108册)总定价:486.00元**

## 前 言

在当今经济社会中，经济大潮滚滚向前，伴随经济潮流而来的各种意识潮流也扑面而来，良莠不齐、鱼龙混杂的现象常有发生。“关心下一代，培育下一代”是我们当之无愧的匹夫之责。

针对青少年求知欲强，鉴赏力差的心理特点，我们特别推出了这套健康、严肃、高雅的《世界名人故事》丛书，以引导青少年在人生道路上端正思想，少走弯路，争做二十一世纪标兵人才。

读者皆知各种各样的名人传记自改革开放以来，如雨后春笋，星罗密布。文艺创作者们各显神通，百花齐放，从各个角度，各个层次对各种“名人”进行了纵横捭阖的记录。我们编辑出版这套《世界名人故事》丛书不仅支持了当今倡导的高雅文化艺术，而且为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奉献了一朵小花。

通过名人光怪陆离、五光十色、丰富多姿的人生经历的描述，从而使我们一方面可以从名人们的坎坷经历、奋斗成长的历史中得到启迪，受到激励；另一方面还可以从他们的人格品质，理论思想中汲取有益的

人生经验,使自己的思想得到陶冶和升华。针对以往的名人传记故事,要么肯定一切,要么否定一切的绝对化程式,该套丛书作子在量努力,争取做到实事求是,反对“一棒子打死和全黑全白”的绝对化做法,不受条框限制,采取“老灶爷上天——有啥说啥”的方针。

由于世界名人千千万万,“名人”标准各不一致,在选材中,我们也没有受“条框”限制,尽量从各个领域、各类人物中选其一、二。然有许多代表性的人物由于参考资料等欠缺,我们没能选入。

编辑该套丛书的作者,尽量做到了广泛参阅同仁们的有关名人传记的研究成果,为省篇幅,引文和参阅书目一律未加注释,还望同仁们赐教海涵,同时我们也表示对同仁们衷心的感谢。

编 委

一九九六年一月

## 目 录

|              |      |
|--------------|------|
| 白居易简历 .....  | (1)  |
| 一、诞生 .....   | (5)  |
| 二、科举 .....   | (9)  |
| 三、翰林学士 ..... | (14) |
| 四、江州左迁 ..... | (21) |
| 五、高级官僚 ..... | (28) |
| 六、东都分司 ..... | (41) |
| 七、辞职 .....   | (53) |
| 八、思想历程 ..... | (60) |

## 白居易简历

白居易是杜甫的有意识的继承者，也是杜甫之后的杰出的现实主义诗人。他继承并发展了《诗经》和汉乐府的现实主义传统，沿着杜甫所开辟的道路进一步从文学理论上和创作上掀起了一个波澜壮阔的现实主义诗歌的高潮。

白居易(772——846)，字乐天，晚居香山，自号香山居士，又曾官太子少傅后人因称白香山、白傅或白太傅。原籍太原，后迁下邳(陕西渭南)，他出身于一个小官僚家庭，世敦儒业，祖、父皆以明经出身。

白居易的青年时代是在颠沛流离中度过的。由于战乱，他十一岁时就离家避难越中，常常是“衣食不充，冻馁并至”，以至“常索米丐衣于邻郡邑”。贫困的生活，使白居易接近了人民，这对他的诗歌创作差不多一开始就走上现实主义的道路独善其身，达则兼善天下”。他说：“仆虽不肖，常师此语。”又说：“仆志在兼济，行在独善，奉而始终之则为道，言而发明之则为诗。谓之讽谕诗，兼济之志也；谓之闲适诗，独善之义也。”(《与元九书》)可见这一思想不仅支配了他的政治态度，同时也支配了他的创作方向。他的一生，大体上即可依此分为前后两期，而以四十四岁贬江州司马为分界线。

(一)前期——即从入仕到贬江州司马以前。这是白居易

“志在兼济”的时期。这一时期，他在仕途上可以说是一帆风顺。二十九岁，一举成进士，三十二岁又以“拔萃”登科，为校书郎，三十五岁复应制举“才识兼茂明于体用科”，以第四等入选，由校书郎为幸至尉，不久入为翰林学士，又做了三年的左拾遗。所以诗人曾不无自负地说：“十年之间，三登科第，名入众耳，迹升清贵。”

社会现实和个人闻见，既使诗人深感有“为民请命”的必要，而最高统治者的信任又使他觉得有此可能，于是“兼济天下”的思想便占了主导地位：“丈夫贵兼济，岂独善一身！”（《新制布裘》）为了实现这种宏愿，他非常积极、勇敢，也不怕牺牲自己：“勿轻直折剑，犹胜曲全钩！”（《折剑头》）“正色摧强御，刚肠嫉喔咻。常憎持禄位，不拟保妻儿。养勇期除恶，输忠在灭私！”（《代书诗一百韵寄微之》）这不仅是他的政治态度，也是他的创作态度。当校书郎秩满时，他“闭户累月，揣摩当代之事”，写成《策林》七十五篇，针对当时经济、政治、军事、文教各方面存在的弊端提出了改革意见。他指出人民的贫困是由于“官吏之纵欲”、“君上之不能节俭”、“财产不均，贫富相并”。他要求统治者“以天下之心为心”，“以百姓之欲为欲。”为了了解人民的“心”，他建议统治者“立采诗之官，开讽谏之道”。在元和三年至五年做左拾遗期间，他一方面利用谏官的职位，“有厥必规，有违必谏，朝廷得失无不察，天下利害无不言”；一方面又利用诗歌的特点来配合斗争，凡“难于指言者，辄咏歌之”。《秦中吟》和《新乐府》等讽喻诗便是这时写出的。这些诗象连弩箭似的射向黑暗的现实，几乎刺痛了所有权豪们的心，使得他们“变色”、“扼腕”、“切齿”。然而诗人却是“不惧权豪怒”！



元和十年(815),盗杀宰相武元衡,白居易认为是书籍以来未有的“国辱”,首先上书请捕贼,权贵们怒其越职奏事(白居易时为赞善大夫),造谣中伤,遂被贬为江州司马。实际上得罪的原因还是在于那些讽喻诗,所以他自己说:“始得名于文章,终得罪于文章。”

(二)后期——即自贬江州到死。这是他“独善其身”的时期。江州之贬是对诗人一个沉重的打击,“换尽旧心肠”,诗人虽未免言之过分,但比之前期确有了显著的不同。在江州司马期间,他还有某些激情,写出《琵琶行》和《与元九书》,唱出“不分气从歌里发,无明心向酒边生”这样的诗句。但已转向消极。随着政治环境的日益险恶,在前期还只是偶一浮现的佛、道思想,这时也就逐渐滋长。他糅合儒家的“乐天安命”、道家的“知足不辱”和佛家的“四大皆空”来作为“明哲保身”的法宝。他悔恨自己“三十气太壮,胸中多是非”,而力求做到“面上灭除忧喜色,胸中消尽是非心”。他缄默了,不敢再过问政治了:“世间尽不关吾事”、“世事从今口不言”,他认为“多知非景福,少语是元亨”。为了避免牛李党争之祸,他为自己安排下一条“中隐”的道路。这就是不做朝官而做地方官,以地方官为隐。因此他力求外任,在任杭州和苏州刺史之后,又“求致身散地”,以太子宾客分司东都,在洛阳度过最后的十八年“似出复似处”的生活。所以刘禹锡称道他说:“吏隐情兼遂,儒玄道两全。”其实是可悲的。在这种消极思想的支配下,白居易的诗歌也丧失了它的战斗性和光芒。大量的“闲适诗”、“感伤诗”代替了前期的“讽喻诗”。

但也应指出:白居易的消极毕竟不同于王维的“万事不关心”。他的兼济之志并未完全消失,在力所能及而又不触怒权

贵们的情况下还是为人民做了不少好事，如在杭州时的筑堤浚井。人民对他也很有好感：“苏州十万户，尽作婴儿啼。”（刘禹锡《白太守行》）他晚年在洛阳也时常想到人民：“心中为念衣桑苦，耳里如闻饥冻声。”（《新制绫袄成感而有咏》）只是老百姓“饥冻”的根源，他再也不去追究、揭露了。会昌六年八月，诗人病死在洛阳，葬洛阳龙门山。

## 一、诞生

白居易诞生的时代 天宝十四年(公元755年),在东北的幽州,节度使安禄山举起了反唐的叛旗,很快就占据了东都洛阳和西京长安。玄宗皇帝只得逃出长安,迁都四川成都。于是安禄山改国号为“燕”,自称雄武皇帝,建元“圣武”。接着其子安庆绪弑父,自掌叛旗。不久,执掌军权的史思明又取安庆绪而代之,自称大燕皇帝,改元“顺天”。没多久,其子史朝义即帝位,改元“显圣”。这样翻天覆地的大乱,持续近十年之久。曾经超过九百零六万九千一百户的唐朝税户,到史朝义末年减少到二百九十余万户,国势发生了惊人的衰退。

但是事件尚未平息,因黄河东部战乱而未能顾及的西北地区,又相继发生了外族的大规模入侵。首先,吐蕃占领了河西一带,有时甚至攻入京城长安。不但如此,原先在大乱之际曾帮助过唐朝的回纥,也乘唐王朝衰落之机,从北方不断进攻内地,甚至直抵长安西郊。在这样的战乱之中,到了代宗大历三年(公元768年),幽州的朱希彩和朱泚首先脱离中央的统制,接着近邻的节度使也开始拒绝朝命,各自纷纷独立,逐渐变得强大起来。建中四年(公元783年),朱泚入长安皇宫,自称大秦皇帝,改元“应天”。当时唐德宗已经逃到长安西北的奉天。乘机已经独立的节度使也相继称王。其中,自称天

下都元帅、建兴王的李希烈，于兴元元年(公元784年)盘踞淮南一带，建国号“大楚”，即皇帝位，宣布改元“武成”。自安氏叛乱开始历经三十年的动乱仍在持续，而且尚未出现即将平息的迹象。

白居易的童年时代 白居易出生并成长于这个动乱时期。他生于代宗大历七年(公元772年)正月。这年正值吐蕃入侵，朱泚任幽州节度使，开始掌握一方军权。他的出生地是郑州管辖下的新郑县，他祖父白鏐的府邸。白鏐十七岁明经科及第，曾任洛阳县下属官吏，后任新郑以西河南府所辖的巩县县令。任期中曾获“静治”之誉，连任三任后退居新郑。在白居易出生后的第二年病逝于长安。这可能与白鏐之父即白居易的曾祖父白温曾在刑部执都官郎中事、居住长安有关。白温之父即白居易的高祖父白志善也曾任尚衣奉御，执掌殿中省尚衣局之事。郎中、奉御都是五品官。而白志善之服白士通是白居易的始祖，曾任利州都督，升至三品官。据白居易自己说，他的远祖始于被秦始皇封于太原的白起，所以白居易常常自称“太原人”。即使不提远祖的事，就是唐朝期间作为直系先辈的高祖父和曾祖父也都是中央官僚。到了祖父白鏐，才任明经出身的县令，但仍是取得士人身份的读书人，故精于五言诗，著有文集十卷。白居易就是生在这种官宦的家庭中。出生刚六、七个月，乳母就在屏风前边哄他边指着“之”字、“无”字教他念，他很快就记住了。以后再问这两个字时，他虽嘴里不会说，但会用手指，没有错过。他的天资聪颖，很早就显露出来了。不久，在母亲陈氏不分昼夜的教导下，白居易开始识字读诗。到五、六岁时，他便能作诗了。九岁的时候，他已经记住了有关文献常用字的声韵了，就是说他已经掌

握了写诗作文的基本知识。

那年，白居易的父亲白季庚从西边的宋州司户参军迁任江苏彭城县令。白季庚是白鏐的长子，应过明经科而走上地方官之路的。因此白居易及其兄弟的教育就全托付给母亲陈氏。其兄幼文，其弟行简，以后都靠文学进入仕途，这多亏了母亲的训导。当时白季庚公事繁忙。彭城本来属徐州，而徐州是江淮一带的漕运要地，埕桥是它的中心。觊觎此地的就是不久自称齐王、想要脱离中央而独立的李纳。李纳企图入侵宋州，继而支配徐州一带。而促使与李纳同宗的刺史李洧作出归顺唐朝的决断的正是白季庚。被白季庚说服的李洧，与举大兵包围州城的李纳相对抗，并急报长安。不久调来各路兵马，守住了徐州。德宗称赞白季庚的功绩，特下诏书，对“赞良图”者授任徐州别驾和徐泗观察判官。任期满时，重叙前功，下了如下诏敕：

尝宰彭城，挈而归国。旧勋若此，新宠蔑如。或不延厚于忠臣，将何劝于义士？宜崇亚列，再貳徐方。

别驾之外，另授检校大理少卿，并执团练判官事。白居易幼年时对父亲的如此大义之举铭记心中，引以为豪。

进士之志 但是政治混乱不但不可收拾，反而进一步扩大到发生朱泚和李希烈的叛乱。年幼的白居易为躲避黄河一带的灾难，寄身于江南亲戚的家里。这是在建中三年（公元782年）他十一岁的时候。他十四、五岁时，路过苏州，当时苏州刺史是韦庆物（公元737—？）元杭州刺史是房孺复（公元756—797年）。应物嗜诗，孺复嗜酒，和朋友一起时都是醉一回歌一回，其风流雅韵，传遍吴地，白居易为韦、房的才气所感动，深知郡守地位之高，因而希望自己生而为人也能登上

苏、杭刺史这样的地位。他还知道了有通向高级官僚之途的进士科,为此他不考明经而立志于进士,并开始学习。在这样的生活中,他十五岁时写了一首诗,题为《江南送北客因凭寄徐州兄弟书》(0670),其中有“楚水吴山万里余”一句,结句是“数行乡泪一封书”。在此可以看到他对因战乱而骨肉离散的悲叹和那不堪忍受的乡愁。白居易已经进入了传统文学的习作时期。在这一时期的诗歌中还有一首是以“古原之草”为题材的《送别》(0671)。它是一首包括如下一联的五言律诗:

野火烧不尽,春风吹又生。

这两句的意思是:尽管野火的火焰把野草全部烧光,但是野草的生机并未灭尽,一旦春风吹拂,新芽又会萌生。白居易歌颂了野草坚强的生命力,也表明了自己的生活准则。据传说,白居易的前辈顾况(公元725?——?年)曾用嵌入“居易”之名的赞词“长安物贵,‘居’大不‘易’,道得个语,居亦何难。”称赞这首诗。白居易出生六、七个月后就已显露出来的文字才能,加上勤勉好学,随着年龄的增长越来越充实了。

## 二、科举

为考进士刻苦功读 当时李希烈的势力已经衰落，终于病倒，不久被毒死。时势逐渐趋向安定，因大乱而崩溃的各种制度也开始得到重建。白居易也结束了漫长的江南寓居生活，得以重返北方。于是就在父亲曾经任过职并且有亲戚的徐州安顿下来。在他年满二十岁时，在符离正式开始进士科考试的准备工作。他携带比他年幼四岁的弟弟行简，与后来很长时间一直保持友谊关系的张彻、贾束一道，过着“心畏后时同励志，身牵前事各求名”的生活。他在《与元九书》(1486)里回顾当时的情景时说：

二十已来，昼课赋，夜课书，间又课诗，不遑寝息矣。以至于口舌成疮，手肘成胝，既壮而肤革不丰盈，未老而齿发早衰白，瞢瞢然如飞蝇垂珠在眸子中也，动以万数。

如上所述，他们年复一年地每天过着“苦学力文”的生活。

不久，贞元十年(796)五月，父亲白季庚死于官邸。三年前经浙东观察使皇甫政推举白季庚已从衢州移任襄州别驾。正在此地学习的白居易办完父亲的丧事，就地服丧三年。服丧毕，白居易和母亲、弟弟一起来到徐州，接着又不得不移居洛阳。家境变得日益艰难，只得仰仗正在担任饶州浮梁县属官的哥哥白幼文资助衣食，因而他常常往来于两地之间。本

来父亲这一辈的官运并不亨通，父亲的哥哥白季康也只是宣州溧水县令，弟弟季轸也只是河南许昌县令。不过关于季轸，白居易说过：

吾家世以清简垂为貽燕之训，叔父奉而行之，而不敢失坠。

他正是以这种“清简”作为白氏家族的精神而自负。白居易的父亲也以“廉洁”终其一生。故他死后，其家属就不得不受穷了。由于为父服丧，白居易进士科应考就不得不错后了。

科考连中 不过白居易的决心并没有因此而改变。不久他在浮梁的哥哥的帮助和溧水的叔父的支援下，参加在宣州由刺史崔衍主考的乡试。由于准备充分而能一举突破难关。这是贞元十五年（公元799年）他二十八岁时的事。接着他到长安，参加礼部举行的省试。翌年正月，他向给事中陈京呈献了一百二十首诗的诗集，请求给予文学评价，并且倾诉了自己的决心，请求其向礼部侍郎高郢推荐。高郢非常憎恶门罚、朋党的推举，试图一举改变当时的风气，提出“用经艺为进退”的明确方针。这个方针是：深刻领会儒教的理念，据此来判断具体现象，并能用文学形式把这种判断表现出来，即根据对传统的理解和创造性的能力来决定取舍。高郢这种“至公”的态度，对于“所仗者仅文章耳”的白居易来说，乃是莫大的幸运。他以天赋的才能为基础，经十年的勤读苦学终于结出了硕果，白居易所提出的赋、诗、策等得到了承认，在众多的应考者中，中了十七个人中的第四名。从此，二十九岁的白居易，使自祖父和父亲以来明经出身的白氏家族成为进士出身的门第而进入上层社会，他本人也成为被时代选中的人物。

和元稹一起成为秘书省校书郎 及第之后，白居易写



了一篇文章献给主考官高郢，接着回到洛阳母亲处详告考试经过，随后又到徐州、宣州与亲戚朋友们一起分享欢乐。这期间，在乡试和省试均一次通过所带来的自信与亲朋好友的期待的驱使下，白居易更坚定了参加更高级考试的决心。礼部举行的进士科考试是作为官僚的一种资格认定，要获得中央官僚的地位则必须经过吏部的考试。这种考试有专门职业性的种类，想以文学立身的人，大多选择博学宏辞科。白居易很早就想以文章立身，却不能选择宏辞科。因为他的祖父名鎰，他认为“鎰”与“宏”音通。故应避开宏辞科。他最终选择的是与关心“政刑”的元稹相同的书判拔萃科。它以“判”为中心。“判”就是关于行政纷争的判决书，这种文书必须依据古典修辞法用特殊的文体来写作。因此白居易又得再次进行艰苦的准备。他预先设想了各种各样的纷争内容，用特殊的文体对此一一进行判定，其数量多达近百篇，后来被称为“百道判”，作为模范答案而为年轻的应考者们所珍视。这是因为它们的内容充实，形式完整。经过如此的准备，贞元十八年（公元802年）的冬天，白居易在吏部侍郎郑珣瑜的主持下应考。翌年春天，他以优良的成绩及第。郑珣瑜是郑州人，与过去的宰相郑余庆是同宗，在白居易出生时，他经由皇帝主考的讽谏主文科，历任与刑部有关的官职，并与进士科主考官高郢一起在这年年末同任宰相。第二年（贞元二十年）春天，白居易决定定居长安以东、渭水北岸的下邽。为对高氏和郑氏二人表示深深的谢意，白居易写了《泛渭赋》（1409）。吏部考试中同时及第的有八个人，而拔萃科只是白居易和元稹，他们俩都被授予秘书省校书郎。简言之，这是管理文书的职务，不直接参与行政。但是为了把那些被视为将来有前途的人培养